

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中期業績
3	綜合損益表
4	綜合資產負債表
6	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8	獨立審閱報告
19	中期股息
19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25	董事之證券權益
27	主要股東
28	購股權計劃
30	企業管治
30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公司資料**董事會****執行董事**

梁江 (主席)

譚雲標

曾翰南

非執行董事

趙雷力

羅蕃郁

梁劍琴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李嘉強

公司秘書

張慕貞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西167號

天津大廈15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同比較數字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此等業績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業績

(以港幣列示)

綜合損益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營業額	2	389,555	745,165
銷售成本		(326,663)	(669,260)
毛利		62,892	75,905
其他收益		6,472	8,475
其他收入淨額		281	180
分銷成本		(6,583)	(16,523)
行政費用		(23,979)	(28,911)
其他經營費用		(5,948)	(5,154)
經營溢利		33,135	33,972
非經營收入	3	76,223	10,647
融資成本	4(a)	(343)	(3,9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133	9,513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4	127,148	50,187
所得稅	5	(25,447)	(3,428)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101,701	46,759
少數股東權益		(4,584)	(1,698)
股東應佔溢利		97,117	45,061
轉撥往其他儲備		13,529	8,922
每股盈利			
基本	6(a)	1.08仙	0.50仙
攤薄	6(b)	不適用	0.49仙
中期股息		無	無

第8至17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83,859	185,988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673	177,423
		362,532	363,411
佔聯營公司權益		170,840	154,978
投資證券		419	540
遞延稅項資產		1,962	3,778
負商譽		(16,523)	(17,246)
		519,230	505,461
流動資產			
存貨		38,251	44,228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7	99,106	148,582
其他證券		3,200	3,247
受限制存款	12(b)	4,71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290,315	254,457
		435,584	450,514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7,878	57,700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99,603	262,436
本期稅項		16,715	3,871
		224,196	324,007
流動資產淨值		211,388	126,5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0,618	631,968

綜合資產負債表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211	9,335
少數股東權益		19,088	20,384
		701,319	602,2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901,583	901,583
儲備		(200,264)	(299,334)
		701,319	602,249

第8至17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	602,249	494,864
確認由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所產生的遞延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 (「中國」) 附屬公司 及聯營公司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1,953	(4,629) 127
未在損益表內確認的收益／(虧損)淨額	1,953	(4,502)
股東應佔溢利	97,117	45,061
於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權益	701,319	535,423

第8至17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37,859	16,128
來自／(用於)投資業務的現金淨額	813	(1,129)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814)	4,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35,858	19,58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4,457	243,010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315	262,598

第8至17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編製審閱中期財務報告」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8頁。

中期財務報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遵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中有關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賬目，而只是從法定賬目衍生。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賬目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對彼等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的報告中賬目並無保留意見。

除以下附註1(a)及1(b)所披露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已採納與二零零三年年報相同的會計政策。

(a) 買入返售證券

根據買入及返售證券協議，本集團從銀行購入此類證券的成本被認為其實質是銀行存款。因此，根據此協議而存入銀行的資金是記錄為「銀行墊款」，而其買入價與返售價的差異確認為利息收入，此收入根據協議期限計提入賬。

(b) 收入確認

佣金收入是在有關服務提供時確認。

2. 營業額及分類報告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業務及經營地區作分類。業務分類因與集團內部財務報表較相關而作為主要呈報方式。

業務分類

本集團包括下列主要業務分類：

馬口鐵	:	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其為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鮮活商品代理	:	分銷／代理鮮活食品
飼料生產及牲畜飼養	:	生產及買賣飼料、豬隻養殖及經銷
食品貿易	:	買賣食品商品
物業租賃	:	出租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2. 營業額及分類報告 (續)

業務分類 (續)

	馬口鐵 千元	鮮活 商品代理 千元	飼料 生產及 牲畜飼養 千元	食品貿易 千元	物業租賃 千元	分類間 對銷 千元	未分配 千元	綜合 千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80,527	19,704	61,312	15,397	12,615	—	—	389,555
分類間的收益	652	—	—	—	30	(682)	—	—
來自外部客戶的 其他收益	—	—	—	—	—	—	4,889	4,889
合計	<u>281,179</u>	<u>19,704</u>	<u>61,312</u>	<u>15,397</u>	<u>12,645</u>	<u>(682)</u>	<u>4,889</u>	<u>394,444</u>
分類業績	27,297	6,377	(3,888)	(73)	7,841			37,554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4,419)
經營溢利								33,135
融資成本								(34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	(38)	—	—	—	—	18,171	18,133
非經營收入								76,223
所得稅								(25,447)
少數股東權益								(4,584)
股東應佔溢利								<u>97,117</u>

於以前年度，本集團的鮮活商品代理業務的營業額為鮮活商品的總銷售金額。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隨著與大部份供應商所簽署的代理協議的執行，鮮活商品代理業務的營業額包括來自鮮活商品代理業務的佣金收入。此經營方式的改變令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的營業額大幅下降，但此改變對本集團鮮活商品業務的毛利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類報告 (續)

業務分類 (續)

	馬口鐵 千元	鮮活 商品代理 千元	飼料 生產及 牲畜飼養 千元	食品貿易 千元	物業租賃 千元	分類間 對銷 千元	未分配 千元	綜合 千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75,913	342,731	81,790	29,412	15,319	—	—	745,165
分類間的收益	524	—	—	—	—	(524)	—	—
來自外部客戶的 其他收益	—	—	—	—	—	—	6,171	6,171
合計	<u>276,437</u>	<u>342,731</u>	<u>81,790</u>	<u>29,412</u>	<u>15,319</u>	<u>(524)</u>	<u>6,171</u>	<u>751,336</u>
分類業績	31,738	4,494	(7,456)	685	10,792			40,253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u>(6,281)</u>
經營溢利								33,972
融資成本								(3,9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	(67)	—	—	—	—	9,580	9,513
非經營收入								10,647
所得稅								(3,428)
少數股東權益								<u>(1,698)</u>
股東應佔溢利								<u>45,061</u>

2. 營業額及分類報告 (續)

經營地區分類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兩個經濟地區。集團在香港主要經營鮮活商品代理，而集團大部份業務則在中國經營。按經營地區分類呈列資料時，分類收益乃按顧客地區分佈計算。

	本集團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香港	36,267	365,796
中國	353,288	372,042
其他地區	—	7,327
	389,555	745,165

3. 非經營收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負債回撥	(i)	76,223	—
追回呆壞賬	(ii)	—	10,647
		76,223	10,647

附註：

- (i) 此數額主要為多年未償還及未被要求清償負債的回撥。董事會認為有關債權人將來不會向本集團索償。
- (ii) 此金額主要為以前因未可確定能否收回應收賬項所作撇帳或壞賬準備的回撥。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若干壞賬已被收回而有關撇帳金額10,647,000元，已於損益表中相應回撥。

4.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343	2,160
可換股票據利息	—	1,785
	343	3,945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之（退回）／供款淨額	(155)	62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578	20,753
	20,423	21,377
(c) 其他項目：		
折舊	3,422	4,572
負商譽攤銷	(723)	(723)
上市證券股息收入	(118)	(143)
出售投資／其他證券之虧損	—	236
其他證券按公平值計算的未變現虧損／ （收益）淨額	47	(282)
有關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費用	305	509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549,000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194,000元）	(12,066)	(14,125)

5.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期間按稅率17.5%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1,061	618
本期稅項－中國		
本期間稅項	17,583	5,054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413	480
	17,996	5,534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2,665	6,353
增加稅率對遞延稅項金額的影響	—	(4,009)
	2,665	2,34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3,725	(5,068)
	25,447	3,428

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所得稅，是以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股東應佔溢利97,117,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45,061,000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015,833,000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8,998,333,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未行使的購股權所產生的潛在普通股並無任何攤薄影響，因此，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普通股股東應佔的溢利46,846,000元及已就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調整得出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514,462,000股計算。

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為業務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呆壞賬準備），以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	34,299	116,852
一至三個月	34,750	6,294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15,850	947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	328
超過兩年	219	46
	85,118	124,467

本集團有一套既定政策，信貸期由須預付至不超過180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日）。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如下：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墊款	(i)	114,368	—
銀行存款及現金		175,947	254,457
	(ii)	290,315	254,457

附註：

- (i) 本期間，本集團與銀行簽訂若干買入及返售證券協議。根據此協議，銀行將於協議期間完結後（通常三個月以內）以雙方同意的返售價再次買入此證券，買入價與返售價的差異確認為利息收入。按此，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為數114,368,000元（二零零三年：無）向銀行購入的證券成本金額分類為銀行墊款，此金額被認為其實質是銀行存款。

按照協議的條款，銀行已於結算日後全數歸還有關墊款。

- (ii) 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有為數人民幣216,166,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57,995,000元）是不能在中國自由兌換貨幣的，該資金匯出中國境外是受到中國政府的外匯限制。

9.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業務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6,320	74,443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600	334
三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到期	—	13
一年後但兩年內	—	23
超過兩年	36	70
	46,956	74,883

10.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元的普通股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9,015,833	901,583	8,998,333	899,83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	17,500	1,750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5,833	901,583	9,015,833	901,583

11. 承擔

(a)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訂約	10,531	971
已授權但未訂約	38,015	2,814
	48,546	3,785

11. 承擔 (續)

- (b)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數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	594	625
一年後但五年內	40	939
五年後	—	4,342
	634	5,906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租賃初步為期一至三年，期滿時可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續期。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c)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承諾提供6,489,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89,000元）資金予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

12. 訴訟

- (a)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前少數股東就其拖欠本集團約40,000,000元提出法律訴訟。本集團已抵押等同金額之應收票據予一中國境內之認可銀行，以獲取該銀行為本集團向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一份擔保書。該筆前少數股東欠款已於以往年度全數計提撥備。
- (b)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一中國第三方向本集團一附屬公司提出申索，指稱該附屬公司尚未清還一筆應付款項。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已頒令凍結該附屬公司為數約4,700,000元的銀行存款。

根據現時提供的資料及法律意見，董事會認為該附屬公司在以上訴訟中獲勝的機會很大，因此，在中期財務報告中，並沒有為此申索而作任何撥備。

13. 重大關連交易

本期間重大的關連交易總結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銷售貨品予關連公司	(i)	—	2,123
從關連公司採購貨品	(i)	1,991	14,560
從一間聯營公司收取利息收入	(ii)	409	846
收取一間同母系附屬公司的電／水費用及租金		1,580	1,535
支付關連公司之佣金		—	718
應付一間同母系附屬公司的可換股票據利息	4(a)	—	1,785

附註：

- (i) 銷售／採購貨品的關連公司包括聯營公司及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
- (ii) 一九九九年，本公司與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訂立一項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向該聯營公司提供墊款6,700,000美元，並按年息率7.8厘計息。該筆款項須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內悉數償還，而本金及利息須每年支付兩次。於結算日，該聯營公司欠款及應收該聯營公司的利息分別為9,782,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82,000元）及409,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非關連方訂立了股權轉讓協議出讓本集團對高要廣南畜牧發展有限公司的51%權益，作價為人民幣1,560,000元。根據協議，該交易會於某些協議條款（包括全數收回轉讓價及取得中國政府相關部門所出具的批覆）滿足後完成。預期此交易會帶來約1,890,000元的收益。



獨立審閱報告
致廣南（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依 貴公司指示審閱刊於第3頁至第17頁的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只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告，評估財務報告中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賬項編列是否一致；賬項中另有說明的特別情況則除外。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核小，所給予的保證程度也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察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作出任何重大的修訂。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業績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業績錄得理想的增長。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97,117,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45,061,000港元增長115.5%，每股基本盈利1.08港仙，比去年同期的0.5港仙增長116%。董事會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鮮活業務受到比去年更嚴重的禽流感疫情影響，馬口鐵原板緊缺及多項主要原材料價格升近歷史高位，經營環境持續惡劣。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調整管理架構、改革經營機制、落實經營目標考核責任制、全面推行招投標的「陽光工程」等措施，取得較理想業績。鮮活商品代理業務雖受年初禽流感疫情影響，但上半年根據本港活豬需求增加的情況，積極爭取增加廣東活豬出口，不但彌補了禽類代理業務收入的下降損失，而且經營溢利比去年同期增長了41.9%。馬口鐵業務未受到國家宏觀調控的負面影響，生產正常，產品質量提高，繼續保持旺銷勢頭，營業額比去年同期有輕微增長。但受原板緊缺制約和主要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的影響，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4個百分點，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為低。本集團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經營勢頭良好，稅前利潤較去年同期增加105.2%，使我司應佔溢利增加9,520,000港元。

業務回顧 (續)

於回顧期內，綜合股東應佔溢利達97,117,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15.5%，除稅前溢利達127,148,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76,961,000港元。增長主要來自非經營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65,576,000港元，達76,223,000港元，此數為長期未償還應付帳項之回撥。但因鮮活商品代理業務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簽訂新的代理協議起，改變經營方式，從商品買賣轉為純代理業務收取佣金，規避了貿易業務風險而不影響毛利，營業額由以往的銷售額改為佣金收入，使鮮活商品代理業務的營業額減少323,027,000元，令本集團整體的綜合營業額下降355,610,000港元至本期的389,555,000港元。若與去年同口徑比較，鮮活商品代理業務營業額僅下降了3,710,000港元。

馬口鐵業務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生產馬口鐵45,280噸，銷售44,503噸，均比去年同期下降8.2%；營業額281,179,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1.7%；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4,441,000港元，下降14.0%。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原板緊缺，原板、原油、錫錠等原輔材料價格大幅上漲，成本上升幅度比銷售價格增幅為高。

馬口鐵業務仍是本集團盈利貢獻最大，且最具發展潛質的核心業務，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點。上半年，馬口鐵業務未受國家宏觀調控的影響，仍然保持旺銷勢頭。但由於全球鋼鐵產品熱銷，原板較往年緊缺。面對原板緊缺問題，管理層一手抓全球化採購，一手抓原板國產化的推進。通過多次派員出訪世界各地鋼鐵公司，開闢新的原板供應渠道，尋求增加原板供應。並組織對國產原板的試驗，現在已初顯效果。本公司希望於明年中新生產線投產時能取得足夠的原板供應，提高馬口鐵的產量。

業務回顧 (續)

馬口鐵業務 (續)

新建年產8萬噸鍍鉻鐵專用生產線項目於上半年啟動，目前已完成4個主要設備項目的招標，完成基建場地的清理，廠房土建項目招標將在九月完成，為新線投產而招攬的人才已到位並開始實習培訓。

物業租賃業務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包括中山市山海實業有限公司（「山海」）的工業廠房及員工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錄得總收入為12,645,000港元，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17.5%，物業租賃業務實現經營溢利7,84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7.3%。物業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山海部分出租廠房前10年租約期滿，新租約按市場價格調低了單位面積租金所致。

鮮活商品業務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鮮活商品業務取得營業額19,704,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323,027,000港元，下降94.3%，主要由於今年起改變經營方式，從商品買賣轉為純代理收取佣金。如按同口徑比較，營業額減少3,710,000港元，下降15.8%。上半年，面對年初爆發的禽流感，一方面，集團進一步精簡人員減低經營成本；另一方面配合豬肉需求的增加，爭取增加廣東活豬出口配額，以增加畜類業務收入，彌補了因禽流感而減少的禽類業務損失。今年頭六個月，鮮活業務實現經營溢利6,377,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883,000港元，上升41.9%。

鮮活業務是本集團的傳統業務，本公司將通過開源節流、增收節支、挖潛增效等措施，繼續穩定鮮活代理業務，以維持競爭力，為集團提供一項穩定的盈利來源。

業務回顧 (續)

飼料生產業務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南（湛江）家豐飼料有限公司（「廣南家豐」）營業額為61,3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7%，但年初的嚴重禽流感使大部分農戶經營出現困難，不得不提取壞帳準備4,674,000港元，錄得經營虧損1,647,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飼料加工行業是以原材料加工為主且毛利極微的行業，原材料成本波動難控，加上客戶不時受到禽流感打擊，應收貨款風險很大。因此，去年已決定將穩步退出飼料生產業務，但因年初禽流感使不少潛在買家卻步。下半年將繼續積極尋找買家，將廣南家豐整體轉讓出售。

食品貿易業務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受禽流感影響，本集團食品貿易業務營業額為15,3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7.7%；錄得經營虧損73,000港元，企業由盈變虧。

管理層認為，食品貿易業務是本集團非核心、非優勢業務，盈利貢獻較小，管理層決定對食品貿易業務進行資源整合，在條件成熟時，逐步退出食品貿易業務。

牲畜飼養業務

本集團唯一一家牲畜飼養企業—高要廣南畜牧發展有限公司於回顧期內停業，並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簽訂合同以人民幣1,560,000元作價，將本集團所佔51%的股權出售給第三者。至此，廣南已全部退出牲畜飼養業務。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954,814,000港元，而總負債為234,407,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底減少1,161,000港元及98,935,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去年底的126,507,000港元增加至211,388,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較去年年底上升55.2%。集團財務資源充裕，為未來業務發展奠定了基礎。

財務狀況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290,315,000港元，較去年年底現金結餘增加14.1%。於回顧期內主要的現金流出是償還23,250,000港元予一同母系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計息借款7,878,000港元，按通知還款及按年息7.5厘計息。因此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本集團計息借款除以股東資金）由去年底的9.6%大幅減少至1.1%。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信貸總額為213,025,000港元，其中已動用76,609,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36,416,000港元。以手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本集團相信有足夠資金滿足現時業務及於可預見將來進一步發展業務的需要。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為2,827,000港元的固定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9,046,000港元的一般銀行信貸額。

此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應收票據（金額約為40,000,000港元）已抵押予一中國境內之認可銀行，以獲取該銀行為本集團向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一份擔保書，作為本集團向一附屬公司的前少數股東追討等同金額欠款的法律訴訟保全的擔保。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基本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計算，由於港幣、美元或人民幣的匯率於期內相對穩定，本集團並未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548名，比二零零三年年底增加4名。其中25名在香港及523名在中國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大小、工作負荷輕重、勞動技能高低、勞動強度強弱、勞動環境優劣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對附屬各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效益工資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檔次的比例計提效益工資，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發放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廣大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公司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藉此獎勵、吸引、挽留及推動優秀和有才華的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前景展望

二零零四年下半年經營環境仍極具挑戰性。馬口鐵原板緊缺、價格高漲，仍是馬口鐵業務營運的「瓶頸」；隨著業務結構的整合，逐步退出飼料生產和食品貿易等業務後，將對今年營業額有一定影響。為了化解二零零四年生產經營的不利因素，變被動為主動，並推動公司未來發展，本集團決定採取如下幾項主要措施：（一）努力解決馬口鐵原材料緊缺的「瓶頸」問題，拓展進口採購渠道和材料品種，探討原材料國產化的可能性，挖掘產銷潛能，努力實現既定的效益目標。（二）組織抓好鍍鉻鐵專用生產線的建設，確保生產、建設兩不誤，爭取早日建成投產發揮效益。（三）制訂並組織實施好本集團未來五年企業發展戰略規劃，積極開發馬口鐵新產品和與本集團馬口鐵核心業務相關的有市場發展前景的業務。本集團堅信，憑藉馬口鐵產品在二零零三年被評為廣東省名牌產品的優勢、擁有國內獨家生產鍍鉻鐵產品的競爭力、以及本集團充裕的財務資源及穩健的管理團隊，在可預見的幾年內，本集團將堅定地向建設專業化集團的目標邁進。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如下權益或淡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或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ii)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中；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I) 於股份之好倉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梁江	800,000	0.009%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梁劍琴	200,000	0.003%

(iii)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羅蕃郁	70,000	0.005%
梁劍琴	46,000	0.003%

(iv)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羅蕃郁	70,000	0.013%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II) 於有關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各承授人			於			於		
	於			就授出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購股權	一月一日	期內	購股權	已付	須支付之	期內之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股價	
授出日期#	持有	授出	行使期	之總代價	每股價格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數目	授出日**	行使日	
	千份	千份		港元	港元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港元	港元	
梁江	06/02/04	-	20,000	06/05/04至 05/05/09*	10	0.1582	-	-	-	20,000	0.155	-
譚雲標	06/02/04	-	15,000	06/05/04至 05/05/09*	10	0.1582	-	-	-	15,000	0.155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購股權之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或承授人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全職僱員滿半年之日為止(以較後者為準)。

* 倘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並非香港營業日,行使期將於緊接該日前之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完結。

** 所披露之購股權授出日股價,乃於緊接購股權授出之前的一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由各董事以信託人身份代本公司持有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若干代名人股份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或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ii)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中;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實益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粵港」） （附註）	5,364,948,680	59.51%	好倉
廣東控股有限公司（「廣東控股」）	5,364,948,680	59.51%	好倉

附註：粵港於本公司之應佔權益乃透過其於廣東控股之100%直接權益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東已通過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能吸引、挽留及推動優秀及有才華的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同日，本公司之股東亦通過決議案終止其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一九九四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購股權計劃」）。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的通函有關其它資料。

於期內，本公司的一九九四購股權計劃並無已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本公司亦無根據二零零四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二零零一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期	各承授人		於			於		
		購股權 持有	期內 授出		購股權 已付	購股權時 須支付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購股權	購股權	購股權	購股權	購股權	購股權
		千份	千份	港元	港元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持有	授出日 ^{***}	行使日	股價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港元	港元	港元
僱員及其他參與者	24/08/01	33,500	—	26/11/01至 25/11/06*	10	0.1495	—	—	—	33,500	0.185	—
	06/02/04	—	71,900	06/05/04至 05/05/09**	10	0.1582	—	—	—	71,900	0.155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購股權之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或承授人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全職僱員滿半年之日為止（以較後者為準）。

^{*} 倘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並非香港之營業日，行使期將於緊接該日前之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完結。

^{**} 倘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並非香港之營業日，行使期將於緊接該日前之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完結。

^{***} 所披露之購股權授出日股價，乃於緊接購股權授出之前的一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 (續)

在評估期內授出之購股權的理論總值時，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

授出日期	:	2004年2月6日
歸屬期	:	2004年2月6日－2004年5月6日
行使期	:	2004年5月6日－2009年5月5日
行使價	:	每股0.1582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二月六日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106,900,000股
購股權的理論價值	每股0.0725港元
購股權的總理論價值	7,750,250港元

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之前一日的收市價為0.155港元。
- (2) 按照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價格模式[#]及採用以下之假設及數據計算，購股權於2004年2月6日（即購股權授出日）約總值7,750,250港元。

無風險利率	:	2.831%*，為2004年2月6日交易的五年期外匯基金票據的大約孳息。
預期波幅	:	49.96%，為本公司股份自2003年2月6日至2004年2月6日的收市價的年波幅率。
預期股息率	:	沒有
購股權的預期有效年期	:	5.24年
假設	:	購股權於有效期內的預期波幅與本公司股價於2003年2月6日至2004年2月6日期內之波幅並沒有實質的重大分別。

- (3) 有關的購股權計劃內並無沒收購股權的條款。

[#] 按照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價格模式的設計旨在評估並無授出限制且可以自由轉讓並公開買賣購股權的合理價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只為眾多購股權定價模式中較為普遍的一種。務須注意，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價格模式需要加入高度主觀之假設，包括股價波幅。由於所加入之主觀假設之變動可重大影響估計公平值，董事認為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價格模式僅提供購股權之理論價值，故不應被詮釋為購股權之市值或實際價值。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8條，無風險利率應為由國家發行的債務證券的現行利率，假如以香港為基地的單位，則例如外匯基金票據。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時間，未有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惟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無具體規定，但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可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為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並無進行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入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江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